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NENG TAISHAN POWER GENERATION CO., LTD.

#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20

证券简称：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2020-015

#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吴永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展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太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4,801,846.55	1,305,700,695.91	-7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08,171.29	374,364,578.33	-10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734,787.88	374,385,354.02	-10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981,300.99	-470,006,092.45	131.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2903	-104.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2903	-104.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15.86%	-16.4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39,110,004.09	4,627,101,523.96	-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88,546,204.47	2,512,786,789.73	-0.9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88.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882.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10.62	

合计	26,616.59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7,5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26%	300,007,395	114,126,636		0
南京华能南方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36%	223,910,769	223,910,769		0
广东世纪城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84%	88,153,557	88,153,55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0%	11,601,307	0		0
张秀东	境内自然人	0.77%	9,921,001	0		0
李秀英	境内自然人	0.54%	7,003,416	0		0
刘文斌	境内自然人	0.54%	6,937,433	0		0
孙春莲	境内自然人	0.50%	6,410,201	0		0
成都尧派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49%	6,316,633	0		0
马舸	境内自然人	0.47%	6,054,186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185,880,759	人民币普通股	185,880,75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601,307	人民币普通股	11,601,307
张秀东	9,921,001	人民币普通股	9,921,001
李秀英	7,003,416	人民币普通股	7,003,416
刘文斌	6,937,433	人民币普通股	6,937,433
孙春莲	6,410,201	人民币普通股	6,410,201
成都尧派商贸有限公司	6,316,633	人民币普通股	6,316,633
马舸	6,054,186	人民币普通股	6,054,186
刘藕萍	4,5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4,556,400
刘云	4,192,710	人民币普通股	4,192,7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二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李秀英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7,003,41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54%；股东刘文斌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6,937,43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54%；股东马舸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6,054,18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47%。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末（元）	上年度末（元）	变动幅度（%）
其他流动资产	7,936,414.67	3,651,118.24	117.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343,134.34	74,703,441.30	-67.41

说明：

- 1、其他流动资产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预缴增值税及进项税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 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所致。

##### （二）利润表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04,801,846.55	1,305,700,695.91	-76.66
营业成本	271,539,738.78	734,767,635.48	-63.04
税金及附加	2,736,655.61	23,113,410.72	-88.16
管理费用	14,459,885.49	20,995,832.89	-31.13
财务费用	14,804,898.82	8,189,487.70	80.78
所得税费用	2,785,180.75	128,030,839.82	-97.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08,171.29	374,364,578.33	-103.93
基本每股收益	-0.0129	0.2903	-104.44

说明：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减少，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已竣工房屋大部分已销售，仅剩余少量在售，本报告期房屋销售量减少，房屋销售收入同比降幅较大；二是报告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国各地实施严格的疫情防控措施，企业复工时间延迟，物流及人员流动受限，公司各业务板块生产经营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2、管理费用减少，主要原因是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一定影响，致使管理费用阶段性同比减少。

3、财务费用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额增加所致。

4、所得税费用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利润同比减少所致。

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房屋销售量减少，房屋销售收入同比降幅较大，影响利润减少。

#####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81,300.99	-470,006,092.45	131.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519.58	-3,749,928.05	9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376,472.78	-10,147,374.83	-2278.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4,474,691.37	-483,903,395.33	80.48

说明：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子公司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本期收到江山汇金E座销售款项；二是公司供应链业务支付款项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原因是本期购置固定资产支出减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原因是本期取得借款额同比减少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子公司南京宁华物产有限公司本期收到江山汇金E座销售款项、公司供应链业务支付款项减少等因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2月27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期限已届满。截至2020年2月27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3,119,391股，占公司总股本2.568%；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5.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6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62,601,373.16元（含交易费用），详见刊登在2020年2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期限届满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四、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 五、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